

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下午，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发出。公司应出席董事8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（其中：董事杨其新先生、杨广城先生，独立董事吴必胜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8票。会议由董事长杨旭恩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公司全体董事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，该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全体董事保证：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刊登于2020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2020年8月28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（二）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更正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对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和披露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规定的要求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董事会同意本次定期报告的更正。董事会将督促公司加强对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学习，切实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公司更新后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刊登于2020年8月28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更新后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及《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的公告》正文同时刊登于2020年8月28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8月28日